

港豐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 港合豐易有限公司對本報告概不負責，對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表示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報告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董事會確認，股份購回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上市規則、收購
、開曼群島司法及本公司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進行。董事會時無
意於觸及收購項下強收購責任情況購回股份。董事會確保本公司於股
份購回後符合上市規則最低公眾持股規定。

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董 事 會